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年5月10日,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接到第二大股东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亚太房地产”)的通知,获悉亚太房地产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被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 押 股 数 (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亚太 房地 产	是	7,500,000	2016-0 5-09	办理解 除质押 登记手 续之日	北 京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绍 兴 分 行	27.69%	融资
合计	-	7,500,000	-	-	-	27.69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目前,亚太房地产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7,081,000 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.28%,本次质押股份数为 7,500,000 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.68%;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亚太房地产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

司股份为 18,0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.8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5 月 11 日